

# 湛河区教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湛河区教体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国家、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政务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2023 年，区教体局结合实际情况，对工作动态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5 条，通过湛河区教体局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500 余条，方便群众查阅和咨询。按时办结 12345 热线、网民留言收到关于教育咨询和问题 443 条，及时回复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广泛宣传教师资格认定等事项，在省市区重要媒体发布被省教育厅评为全省教育宣传特优县（市、区）。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受理依申请公开数量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围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着力提升服务效能。严格规范政务公开程序，认真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力求细致严谨。在落实政务信息公开的全过程中，严格执行保密审核制度，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认真对照任务清单，切实履行职责，及时发布信息，及时清理错敏词，做好个人隐私保护。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和跟班学习，按照政务公开办及第三方评估问题清单指出的问题，认真落实积极整改，使公开程序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及保障：建立完善工作调度机制，将具体公开栏目、公开事项落实到各股室和具体责任人员，对各股室工作完成时效、质量、考勤、社会效益进行全面考核，督促全局人员保质保量完成工作。通过门户网站互动平台、调查征集等模块，听取群众意见。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5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更新不够及时。部分信息公开时效性差，使群众未能在第一时间了解有关信息；信息分类不准确。信息内容没有很好的进行准确划分，区分不清楚。

下一步，我们将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的梳理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制度，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加强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查工作，及时进行公开；加强与政府部门和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及时公开政府信息；派专人负责文件整理工作，认真细分文件种类，进一步规范文件管理。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度教育体育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将各项任务落实落细。